

##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

(PCAOB) 注册登记。

## 2、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16名、注册会计师2,266名、从业人员总数9,325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证券服务业务。2019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人，减少注册会计师387人。

## 3、业务规模

立信2018年度业务收入37.2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7.06亿元。2018年度立信为近1万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569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2018年底，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立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2017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2020年1-3月5次。

### (二) 项目组成员信息

#### 1、人员信息

涉及人员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项目合伙人	李惠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21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邓红玉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14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亚芹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11
质量控制复核人	魏琴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18

#### (1) 项目合伙人：李惠丰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4年3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邓红玉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6年4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3)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亚芹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0年12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经理

(4) 质量控制复核人：魏琴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4年1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年度	2019（万元）	2020（万元）	增减%
收费金额	98.00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进行了审查，在查阅立信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认可立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并且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1) 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立信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质，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审计和相关专业服务，对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我们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 独立意见

通过对立信历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质量、服务水平等情况的了解和评议，立信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的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 四、报备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立信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